

幼兒保育系論文審查及學位考試流程

確定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後，請繳交「碩士生論文指導教授確認申請表」，並經論文審查委員審議通過。

規劃在
下學期
畢業

規劃在
上學期
畢業

論文計畫書書面審查

1. 完成論文計畫書，包含研究背景、動機、研究目的、文獻探討、研究方法與步驟、預期研究成果及參考文獻等，並經指導教授確認符合論文要求，繳交「研究生論文計畫書審查委員聘任表」至系辦公室，由論文學術審查委員進行審查。通過後，才可進行論文計畫書審查作業。
2. 待計畫書審查委員完成「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表」之書面審查後，請研究生將審查表繳回系辦公室，即完成書面審查。

2月底
以前完成
書面
審查為
原則

8月底
以前完成
書面
審查為
原則

碩士生論文指導教授確認申請表
研究生論文計畫書審查委員聘任表
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表

碩士學位考試 相關表單

提出學位考試申請

完成書審
三個月後

完成「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表」之書面審查至少【三個月】後，始可提出學位考試申請，請備齊「提出學位考試申請」(請見右列)之各項資料至系辦公室申請(指導教授欄位皆請教授親自簽章)。

5月底
以前提出
考試
申請為
原則

11月底
以前提出
考試
申請為
原則

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
歷年成績單(向註冊組申請)
學術倫理修課證明
公開徵稿與審查之研討會或期刊發表證明(或審查通過之專利、得獎之專題競賽或獲獎之國際發明)
論文原創性比對暨專業符合檢核表
碩士學位考試申請學分核對表
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
碩士論文口試申請表
二吋脫帽照片兩張

準備學位
考試期間

口試前一週請以【電子檔】方式，繳交「口試前須備妥」之相關四項文件(請見右列)至系辦公室助理信箱，確認口試地點及時間

口試前
一週

口試前
一週

口試前須備妥

口試通過後請將完整口試資料送回系辦公室，含以下文件：

1. 已填妥之碩士學位考試成績總表
2. 已填妥之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*3
3. 已核定之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
4. 已簽名之考試委員領據(口試前請研究生上網自行列印領據)

6/1-7/20
進行口試
為原則

12/1-1/20
進行口試
為原則

碩士生畢業論文口試公告
碩士學位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
碩士學位考試成績總表
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

七月底
以前

一月底
以前

完成離校手續

幼兒保育系論文口試後暨離校流程

修改論文

- 依照口試委員之建議修改論文。
- 請參閱[本校註冊組碩博士學位論文格式專區](#)。請依據碩博士論文格式、論文編排順序及封面顏色等規定。

上傳圖書館

- 將修改好的論文電子檔傳至圖書館進行審核。
- 連結：[圖書館【博碩士論文系統】](#)

列印授權書

- 圖書館審核通過後，再至【博碩士論文系統】登入，將授權書印出簽名。

論文送印

- 精裝本：圖書館 1本；系辦 1本
- 平裝本：圖書館 1本；其餘自行統計
- **提醒：精裝本製作可能需要1個月的時間，請提早作業!!**

辦理離校

- 印出[畢業離校手續單](#)，並依流程至各處室辦理。
- **注意：若未及於1/31 或 7/31前完成離校程序者，仍需於新學期註冊繳費。**